宜焚全稿

宜焚全稿

卷十二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

題為防海需人乞

勑就近調補并速推劇郡正官以安重地事竊惟三
吳濱江海而居若蘇州一郡則吳淞劉河尤當
海道之衝一望與島夷為鄰設有闌入之䑸片
帆可達耳以故防海一官往來控扼關係最重
乃自同知晏日曙被劾去任懸缺已逾半年向
後即有新除又恐手器未習不得不取就熟駕
輕者以綢繆牖户則松江府督粮同知張讃此

其選矣本官才猷敏練潔守嶙然須者署府署
防庶務克舉是其能飭備詰戎已有明效大驗
倘以之調補蘇府防廳則於九清兵核餉皆可
責之以覩其成如能使萑（苻）葦寂若海波不揚則
有裨地方誠非渺小乃臣更有陳者今春缺官
過多拜疏籲
請兹廳縣諸員已見次第銓選惟是蘇州府為海內
最衝最劇之區一切錢粮織造漕運軍需皆十
倍他處何莫非知府一官所當提綱挈領是誠

不能旦夕缺者所稱早遴才望以寄股肱之郡
者也謹會同巡撫應天等府地方都察院右僉
都御史張国維合詞上
請伏乞
勅下吏部覆議將松江府督粮同知張讃調補蘇州
府海防同知遺下松江府同知及未補蘇州府
知府員缺速行銓除勒限到任庶海徼重地有
備無患矣臣可勝悚息待
命之至

廵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
題為防海需人等事伏照蘇州府吳淞劉河皆邊
海重地海防同知最宜得人久缺未選查有松
江府督粮同知張讃人地相宜似應就近調補
及本府印官并乞
勑下早為銓補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七年八月初九日具題閏八月十四日奉
聖旨吏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

題為贓罰額銀屢催未觧謹再查參乞

勅各該撫按自行回

奏事崇禎七年六月二十五日奉都察院勘劄准

户部咨該本部具題前事本年五月十一日奉

聖旨贓罰額銀屢催尚多逋欠撫按如此延玩何以

督責有司自崇禎三年至六年止著各將未完數

目緣繇自行回奏一面勒限完觧欽此欽遵劄行

到臣該臣竊照臣差奉

命而出例有解京贓罰此自臣子急公之義原不必
視
功令為盈虧乃向來習於論差不論年之例蓋以
一差報竣始有一差之查盤公罪訪犯贓銀以
充度支之需用非若催科者之可以循年計額
而論也今臣恭奉
明綸自當欽遵惟謹然即前接臣以差論者亦寧在
有餘而未敢自處於不足今該部查自三年起
至六年止凡四年而共缺銀三千二百三十二

兩零乃統計之則六年六月以前條𣁽羞之時
日也六月以後屬臣接管則臣之事矣惟此三
四五之三年中計應一萬二千兩前接臣王道
直任事至三年七月前按臣饒京任事至四年
十月前按臣陳乾陽任事至五年十二月此三
年中所解之數一委馮國詔於三年二月十五
日領解四千兩一委龔景明於四年七月十二
日領解三百兩一委姚允達於本年九月初七
日領解二千七百四兩九錢九厘一委徐大瓚

於本月初十日領解四百两一委施王德於五
年三月二十日領解一千一百两一委俞文運
於本年七月初四日領解二千两一委傅一桂
於六年五月初三日領解二千两一委常鴻賓
於本年八月二十六日領解八百两九錢九分
一已經報部而見在督解者七百九十九两五
錢凡此六年所解所報皆三四五年之銀是總
而計之此三年中共有一萬四千九百七十四
两八錢零即較之論年之額似亦有浮無欠而

諸臣之每歲捐解賴派公費一千五百兩及各
項之搜括濟邊買紙解院指助俸薪者尚不預焉
是諸臣之一念急公沓亦不敢後人者矣除臣
差任內自六年六月起至交代日止約計一年
三個月前經兩號報解贓贖四千兩公費二千
五百兩搜括濟邊一千五百兩共八千兩外此
後現在催查再行補解理合遵
旨據實回
奏伏乞

勅下該部再加查核行臣遵奉施行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
題為贓罰額銀屢催未解等事臣奉
旨行查崇禎三四五年解過濟邊贓罰共一萬四千
一百七十五兩三錢又已報見解七百九十九
兩五錢已浮每年四千之額其六年分自六月
後屬臣任內事六月前乃缺差之時除臣應解
贖鍰另疏具
題外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七年八月初九日具題閏八月十四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臣祁　謹

題為遵

旨糾叅不職署印官員仰候

聖裁處分事竊照臣屬四府十九州縣自去年當入

覲調繁計處糾劾之後一時而缺其十署篆必須府

佐而是時府佐之缺也乃更甚于正官即如常

州一府府佐三員皆行攝署無錫一縣尚虛無

人臣以選貢簡較蘇萬郡曾兩為邑令遭蹶降

補或者正途猶可器使暫令護印冀其以收桑

揄之效也不意本官以小有才肆大無忌索鄉
民則虎狼肆吻縱衙役而猫鼠同眠謹以其穢
狀列款陳之一屬竹素告陳黃道即陳菴子人
命書辦馬瑞諸稟黃道家饒兩日三粟六籖九
差累捉鷄犬不寧央瑞將銀六十兩送進始免
本人証一富户陸章被陸田告称人命飛籖差
皂蔡方張卿等二十人擒拿章慌央吏沈猷送
銀十両搽審搽簡原告婦高氏張明証一投文
僉押聽信書辦馬瑞俱在私衙每狀一張送銀

五錢即准報差一名送銀一兩即差飛籤一根以致鄉村居民咸受皂快逼詐不勝其苦百姓含冤一聽馬瑞窺鄉民陳元陳敬等可唉私衙稟出飛籤一根差皂周榮擒拿嚇稱送監送銀二十兩釋放本人証一籤差皂隸周秉捉獲積盜錢有才招扳窩主吳溪當堂審實送監央馬瑞送銀三十兩竟行放出監簿本人証一本縣舊庫吏朱啓明繳贄銀三十兩方許入庫印吏吳濟貞同房吏陸文泰繳進証一楊魯告陸皋

沈之王荣等人命衙書徐森椿通賂詐銀十兩
本人並縣卷証一批強墊舖舖兵楊元等工食
共二百五十兩加一扣頭共浔銀二十兩衙書
陳七庫吏錢甚昇繳進証一詐通江鄉角總謝
懃鄭香銀十兩楊振伯付又各罰稻十石卷証
一詐粮房晉總書手朱思義薛一鎮銀三十兩
免筭錢粮粮吏孟燦陸文泰送進証此一官者
因熱溺心代斷傷指百事憑人穿線一念惟知
愛錢臣初署有訪聞即令新任通判繆正仕為

之接署及再加查核更見婪贓昭彰夫署印之
禁約經臣堂官條
請伏奉
明旨赫然謂宜如何遵守而尚有冥頑不悟遂其戀
棧如本官者所當革職提問者也再照無錫為
毘陵首邑有司最宜得人自知縣陳周政察處
去任之後新調者為績溪縣知縣熊維典士民
方引領其來乃經應天按臣
題留在任令懸缺已踰半年訟獄錢粮能無廢墮

似應于就近處所擇一才守之令速行調補真該邑雲霓之望也為此謹會同巡撫應天等府地方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張　合詞具

題伏乞

勅下該部覆議上

請將簡較蘇萬和重加褫問以為代庖不職之警無錫縣員缺速行調補勒限赴任庶于吏治少有

裨益臣可勝悚息待

命之至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臣祁　謹

題為遵

旨糾恭不職署印官員事臣訪得常州府簡較蘇
萬邦以縣官多缺府佐乏人暫委署篆婪肆多
端贓跡有據應重加講問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七年閏八月初七日具題九月初六日奉

聖旨蘇萬邦婪穢多端着革了職該撫按提問追擬具
奏本内有名衙蠹一併嚴究重懲錫邑要地員缺即着查

明選補該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今降職三級臣祁　　謹

題為敬陳綢繆宜先宜急一得以備

鑒採以稍慰

宵旰於萬一事崇禎六年六月十二日奉都察院勘

劄准兵部咨該提督京營戎政司禮監秉筆太

監曹化淳奏前事等因本年正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該部着議速覆本內三倫新兵不練舊軍虛伍

事情併着察查具奏欽此該本部尚書張鳳翼具

覆。本年二月初五日奉

聖旨這諸欵既經詳酌依議速着單行各督撫監鎮
按殫精籌畫仍將作何責成作何底績自行認限
容奏不得玩延共確查新舊兵事情爾部速遵前
旨行欽此移咨備劄到臣查該內開單行嚴選練
一欵奉經遵行蘇松當鎮兩道及四府印官悉
心申飭查議詳報去後本年十月初九日又奉
本院勘劄准兵部咨前事該本部題
覆准楊按臣饒　議及崇明遠縣諸沙向為大盜盤
據等因本年九月初七日奉

聖旨遠修築城堡練兵守險及嚴海禁勅督閱等事
該撫按率屬力行不得但以條議塞責欽此移咨
并劄到臣續據兩道各呈報奉撫院案驗准兵
部咨開嚴守禦一款緣係奉
旨責成等因詳報前來臣隨批令查照原行嚴選練
事宜並議明白刻期通詳以憑回
奏節經行催令崇禎七年八月二十等日據蘇松
兵備右布政使周汝弼呈稱看得蘇松以
畿輔重地控江帶海本道忝奉

簡書

凡操練備禦措餉造船防倭捕盜以靖地方罔非其責值寇流竄農隙海賊竊動之時選練守禦尤不可一日緩者顧練兵不在多而在精不求之額外而求之額內今計營哨沿海有吳淞水陸遊奇崇明福山劉河暨金柘青南川寶等一十三總內地有蘇州水陸太湖太倉水陸吳江常熟昆山嘉定并松江水陸華上青等各營衛所有蘇太鎮金四衛崇明劉河吳淞寶山松江青村南匯七所柘林川沙二堡額設兵卒屢

經營整隨在申嚴一時戎伍俱已改觀本道亦
抒一得之愚立換給腰牌與傳籌會哨選補兵
缺之法一清虛冒盡補精勇覓募邵陵武僧以
司教習至於本道舍快府州縣快壯衛所舍餘
俱令各習一藝共成有用以備事防若夫器械
旗幟又先自本道項下查出餉米及汰省冗粮
等銀買料開局製造有司軍衛亦令倣行軍實
庶亦增壯耳惟是鄉村鎮市築立土城原屬要
務但江南地勢汙下水患不常地方人情咸稱

來使且查蘇松二府州縣城垣俱隨時修葺可
稱保障他如蘇之境內在劉河吳淞寶山三所
福山一堡松之境內金山一衛青村南滙二所
柘林川沙二堡皆有城也完者自完傾者隨修
安在於操練官兵之外申嚴保甲設立柵門令
兵民協力巡守禦侮固圉當亦有備無患等因
又據常鎮兵備副使徐世蔭呈稱看得嚴選練
以資防守固城堡以供捍衛職先事綢繆之急
務仰承

明旨奉行恐後本道所屬如京口為南北咽喉澄江
為江海門戶兩者均係重地簡閱營哨官兵既
設陸浙兩營以布於內復設巡江遊巡以維於
外防禦亦綦周矣至各郡縣又有兵壯分派信
地共相巡守但積玩成弛與無兵同為今日計
選練洵不可不嚴而責成先後營哨始實實以
坐作進退之法長短攻擊之技日討士卒而操
練之選兵較藝老弱不堪技藝生疎盡行汰革
另行募充器械朽鈍船隻滲漏即行修補解驗

發營仍不時吊操明點陟以示勸懲稽勤惰以定賞罰務使將與兵習人、臂指兵與器習一一年利其各屬城垣俱稱完固一遇傾圯隨時修葺至各鄉村市鎮地勢高下不等土城委難另築惟有申嚴保甲看實舉行仍立土門柵欄協力守禦庶有備無患可以潛消窺伺等因各呈詳到臣該臣謹會同巡撫應天等府地方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張　看得今天下非無事之時而江南一方尤當為先事之計蓋市井非

不驕閑也財貨非不湊集也生聚非不衆田土非不闢也然而家有瓶罄罍恥之狀人懷挺險好閑之思總一言則曰難安而易動耳故言守禦選練于今日猶病者之針砭藥石也然江南原不患無兵第患有名而鮮其實向之所習以為象人塗馬者實練之而即赳赳桓桓之用也此中之積弊有一兵即有一兵之頂首私相授受在舊之退者曰賣兵在新之補者曰買兵將官不敢問其人之孱弱而惟聽各兵之自鬻其

多寡選安得精練安得實今該道同汝衡條議
清革惟技勇是擇而虛冐隱占之風庶乎可絕
臣更令海防官親自散粮鑿包分給不但杜朘
削已也每一番給散即有一番點驗狗者汰缺
者補又視其技勇之高下以為粮餉之後先將
冐占無從而士卒咸知所鼓勸是亦足為選練
佐一籌也自是而任水兵則嚴之以會哨傳籌
之法在陸兵則敎之以坐作進退之方近撫臣
與兩道臣更創造器械如紅夷等砲皆閩省春

工務求平利似營伍有已改之觀而不必求之于額以外矣然固不必求之于額以外而要不可缺之于額之中如吳淞一營為三吳重鎮前撫臣曹文衡裁兵三百六十八名行伍遂覺寥落今春以流賊震隣調守安慶遏海所在動虞單虛此舊額之必不宜缺者頃江臣胡接揮弁將該鎮標營稟餉一項特疏

題覆知

俞旨可以趨待矣至于接漕雖撲此中州縣衛所在

在有之惟藩惟垣此自身在地方者徹土綢繆之青苐去夏雷風雨異災多報循地匪已嚴行勘查隨在修葺如崑山吳江崇明金山皆設處錢粮府幾全湯增壯而嚴保甲立柵門又所以補登埤乘障之不足也若大村巨鎮築垣固守誠可使室家相保雀苻戢心乃此中萬家烟火百井桑麻非不所在相望而若欲百堵皆興勢必需千金主辦倘奉行稍一不善則科歛騷擾事或有之且地勢不齊在高原則規畫之力難

施于窪土而版築之工易廢臣是以與韓濤諸
未敢輕議惟是松江一郡逼臨大海為三吳門
户西關之外去城三里向有土堡一座今其地
址尚存如因勢創修所費有限移陸营之兵屯
劄其内資為特角而盜警夷氛皆可恃而無恐
此臣廵歷其地目擊心維揆之輿論皆合似則
所當舉行者更崇明一縣海外孤懸與波濤相
上下而縣後沙當江北之衝尤為險要臣與前
撫臣莊祖誨已調奇兵營哨船扼守其處又有

泊沙下尾村離縣治百里更海濱之危地也本
村居民已曾建立土堡歎請吳淞遊兵為之駐
防臣以遊兵供出洋勦探非可株守一隅第使
自練鄉兵擇一人為團長而該縣之諸沙亦似
有聯絡呼應之象矣敢因囬
奏而并及之統乞
聖明鑒裁
勅下該部覆議施行臣可勝悚息待
命之至緣係敬陳綢繆宜先宜急一洿以備

鑒核以稍慰
宵旰于萬一事理未敢擅便為此具本專差承差
賫捧
謹題請
旨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今降職五級臣祁　謹

題為敬陳綢繆等事該臣奉札開議嚴選練一款

又准撫臣會議嚴守禦一款臣就四府中以應

行事宜詳具上

聞伏乞

勑下部覆施行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七年閏八月初七日具題九月初六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今降職五級臣祁　謹

題為類銅需用甚急徵解積玩當懲懇乞

聖明嚴

勅該部力催逋欠以無悞軍

國事崇禎六年六月十六日奉都察院勘札准户

部咨該丁字庫掌庫事尚膳監太監牛文進等

題前事本年三月十一日奉

聖旨類銅係内供急需各省直積逋至二十七萬有

奇好生玩悞該部何無督催指叅即着嚴檄該撫

按勅限完解其有已經報部未到或起解侵歷延
捺的通行揆查追究仍先將經管職名詳開參奪
該衙門知道欽此欽遵移咨備札到臣奉經牌行
蘇松常鎮四府將未完額銅嚴行確查追解并
查各年經管職名去後續於崇禎七年六等月
初七等日據該府各行冊報前來覆核無異該
臣謹會同北撫應天等府地方都察院右僉都
御史張國維看得四府坐派額銅共計一萬五
百六十四觔以為

內供軍器之用有一年之解始可供一年之需有一
年之徵自應足一年之解此則虧額且不可況
全逋乎遲延且不可況久逋乎乃自天啓三年
以及崇禎五年惟鎮江府有已解交納者有見
辦起解者皆經十分全完外若松江常州二府
則完與欠相半矣乃蘇州一府獨何以欠多於
完乎臣之檄催未嘗不至再至三而終於悠忽
罔應則逋

旨叅

奏所不敢後也大徵解在縣而縣之解府如此其
玩悞矣臣不能為各縣解督催在府而府之解
部又如此其玩悞矣臣不能為各府解按其多
寡分別罰治均為
功令所難逭者既經各府冊報前來除將各年完
欠數目并府州縣經管經徵職名另造清冊送
部查考外理合具
題伏乞
勅下該部覆議施行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今降職五級臣祁　謹

題為額銅需用甚急等事據蘇松常鎮四府各行

申報天啓三年起至崇禎五年黄紅等銅已未

完數目緣繇并府州縣經管官職名臣覆核無

異除造清冊送部查考外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七年閏八月初九日具題九月初六日奉

聖旨該部核議具

奏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今降職五級臣祁　謹

題

為遵例保留給繇府佐官員事據常州府呈准

本府同知蔡如蕤關稱本職見年三十五歲貴

州貴陽府前衛官籍雲南曲靖府南寧縣人繇

恩選貢除授應天府六合縣知縣天啓六年十

月二十九日到任崇禎三年十一月內報陞湖

廣常德府同知本年十二月內調繁今職四年

四月十二日到任扣該七年三月十一日連閏

實歷俸三十六個月三年任滿例應給繇等因

又據本府呈准本府推官吴兆學牒稱本職見年二十九歲福建漳州府漳浦縣人繇進士除授今職崇禎四年十月初三日到任扣至七年閏八月初二日連閏實歷俸三十六個月三年任滿例應給繇等因到臣俱經批行當鎮兵備道查報去後續據該道按察司副使徐世蔭呈稱查得同知暴如棻任内行過事蹟並無虗冒署事印務徵觧錢粮俱已完及分數積貯稻穀如數上倉保民實政亦係全備推官吴兆學任

內行過事蹟歷有可考署印徵解錢粮及精明
稍穀俱溢額外保民實政備舉應准給錄但海
防彈壓軍民巡緝盗賊且時值地方多事一切
防禦机宜更為緊要推官專理刑名一應漕務
悉賴料理俱難離任合無將蔡如蔡昊兆學備
例保留接俸供職造冊差吏齎部等因回報前
來查得吏部見行事例內開在外府佐官負考
滿地方有事照舊保留聽撫按官從公考核賢
否具

奏等因通行間又奉都察院勘札准吏部咨該户科都給事中林宗載一本爲錢穀不敷皆因政事多廢乞

勅該部厳立綱之法以清歲額以懲積逋事内開今後給繇官各撫按于疏末乞

勅下吏户二部查核互相糾正等因題本

欽依移咨備札在卷今據前因該臣謹會同巡撫應天等府地方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張國維考核得常州府慶貢同知蔡如蕤技䟽偉品破浪長

才職任海防而詰戎清伍能使鯨波不揚署篆
攝符一慶無梁閘河督運百苦備嘗至觀其治
忠戢亂之方畧尤足備地方綏息之用不獨能
其官已也本府進士推官吳兆學操履端廉才
猷敏練飲氷茹蘗則睛美全蠲戢暴安良而情
面不拘至于督漕署篆備見苦心指俸備貲尤
徵潔守允可稱人倫去鑑法署祥刑俱屬稱職
應准給録第照二官或因防海而賴禦侮籌兵
或因隨巡而兼查盤督兌委難雖作除行令各

照舊接俸管事外相應遵例具

題伏乞

勅下吏户二部將同知蔡如椠推官吳兆鳌任内行
過事蹟徵過錢粮再加查核如果臣等所言不

謬題

請俟職應得

恩典查照原奉

欽依事例施行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今降職三級臣祁　謹
題為遵例保畨給孫府佐官員事該臣考核得常
州府同知蔡知焚推官吳兆㙷三年任滿俱各
稱職應准給䟽據常鎮道詳海防督兑方殷應
畨任接俸管事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七年閏八月初九日具題九月初六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今降職五級臣祁謹

題為府目不服水土比例代

請酌調仰祈

聖裁事崇禎七年五月二十日據常州府知府王兆

光呈事稱本職十年制科四載對令荐剡廿有

五六謬叨一字之褒官材十無一二敢侈千慮

之得用是自安愚分願試秋曹乃安吹于劇郡

隨陡發水火炎但值漕運之方殷故竭一腔以

自效今漕運白糧俱已竣事而輕骨虛席東腳

河工金花新餉等項截粮計筭已完八萬豈不
欲承展踩瀝之技少奏遼承之功向緣水土不
服舊疾復作嘔吐頻起頭目昏眩倚床累無半
响之安進水漿僅一勺之入強出視事力不從
心本職一身誠不足惜謂官守何謂
國事何懇乞憐惜下情代為題
請立調品望掌篆庶使人地兩宜職司無悮等因前
来為照事関劇郡需人料理未予准行隨經批
行調相仍出視事并會同撫臣牌行常鎮道諭

晉去後又據呈詳前情後經批晉未幾隨于八月十五日據常鎮兵糧道副使徐世蔭呈稟旦憲牌行據該府呈稱自履任以來各項錢糧前已完八萬有奇近復催完金花等銀四萬餘兩而緣毘陵地濕水土不服痰火交攻頭目昏眩屢以疾呼稟两院憲晉者再豈不欲黽勉從事以供任使但以病軀復值較閱之役殚精甲乙慮有遺珠而病更沉綿咯血數次日來食不下咽寢不交睫即欲勉強支撐其如毘陵非卧理

之地知府非關局之身何恐疾中膏肓性命誠
不足惜而事多叢脞尤不敢不為官守慮也等
因到道該本道看得該府王知府蒞任未及一
載而清操善政如鐵粮之耗羡不染案牘之勾
簡畢完詞訟之剖決無冤考試之真才盡技種
種實心實事地方正藉裨歷前以水土不服請
本道仰奉憲檄委曲諭留該府亦欲勉趨視事
柰吳下地勢最濕本官原有濕疾茲因水土不
調舊疾復作嘔吐頻起頭目昏眩寢食俱廢似

非藥餌所能愈者本道念切時艱何忍以大展
之才輕為代請而目擊本官之病形委准調揖
莫若易一相宜之地為之量移伏乞俯憐該府
萬不獲已之若衷具
題改調等因詳彔本院批開本官惠政清心新猷
懋著毘陵重地正惟賢守是賴據詳雖有偶恙
還宜暫假調理稍俟痊可即出視事該道速行
慰留萬勿再萌去志彔此行據該府申為水土
不服痊可無期等事該本道覆看得常郡王知

府之以水土不服請也不啻再三本道屢奉憲
諭御經慰晉令其暫假調攝無奈日來嘔吐昏
眩坐臥不寧更甚本官雖非不起之症然水土
不宜終難以病夫臥理郡事本道歷為代請非
獨為本官性命憂誠于地方計深遠耳請訖本
院俯憐該府再瀝若情委係人地非宜具
題得徼改調庶今日之瘝曠無虞而異日之鞭策
有地其文覆詳到臣該臣謹會同巡撫應天等
府地方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張國維看得常州

府知府王峴光惠愛為心清貞為守而更出之以惇大精明豈非良二千石乎初政極力振刷積案為之盡清于錢粮收解尤加意釐剔纖毫不染且正以慎終如始期于惠此一方而不意入夏之初先以假館繼以病請且皆未之輕許再三勉勵而本官之陳情則覺愈有懇切者兩撫道詳累知其向有溼症因在吳地而前疾轉深嘔吐暈眩不時舉發近又以較閱之勞遂致喀血矣雖病非不起而既與水土不宜便難塤

望痊可毘陵何地乎從重賦煩號為難治非可
優游卧理者今既以數月抱恙致其初志不終
是本官因地方而喪性命且又因本官而慮地
方矣查得天啟七年太平府知府閻燧以水土
不服該前憲天撫按為之代
題改調今據前因用敢比例具陳伏乞
勅下該部覆議上
請念本官敏才偉略苟地可以見長量調相宜之郡
以竟厥績遺下員缺速銓才望之官勅限到任

行臣等遵奉施行臣可勝悚息待

命之至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今降職五級臣祁　謹
題爲府臣不服水土等事據常鎮道呈詳常州府
知府王觀光以水土不服呈乞具
題改調該臣覆核無異查有天啟七年太平府知
府閻燦之例可循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七年閏八月初九日具題九月初六日奉
聖旨吏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令降職五級臣祁　謹

題為奉

旨按月奏報事崇禎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奉都察院

勘札准戶部咨該本部題前事奏報過限未完

重要事件詳查經管職名照例議罰緣繇于本

年三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是欽此欽遵移咨札行到臣內開一件為直陳

匱乏情形等事總理戶工兩部太監張彝憲

題催戶工兩部未完錢糧各該撫按未據奏報應

将蘇松巡按祁　照初次違限例住俸等因
奉此案查先准撫臣會案准户部咨户科抄出
總理太監張彝憲題前事崇禎六年六月二十
四日奉
聖旨據奏户工兩部逋欠錢粮至一千七百餘萬國
用邊餉安得不詘殊可痛恨着勒限各該撫按一
面嚴行督催一面詳查經管職名參來併着自行
回奏督餉差方經議裁復設科道分催是否長便
該部院確議速奏欽此欽遵等因回覆前來隨經

牌行蘇松常鎮四府查照該部咨内單開節年拖欠各項錢粮已完者作速起解未完者勒限嚴催并各經管職名查確具報去後續本部開前因又經節行嚴催開于本年八等月初三等日據蘇松常鎮四府各另造冊呈報到臣該臣覆核無異除將已未完解數目緣繇并各年經管職名自崇禎四年起至六年止逐一開造清冊送部查考不敢瀆塵
聖覧外謹會同巡撫應天等府地方都察院右僉都

御史張國維看得三吳風稱財賦之區
內供邊需半取給焉此在平時猶宜預儲況令帑藏
空虛軍興旁午尚可不按額而完依期而解致
度支有仰屋之嘆乎准撫臣會朱查該部所開
錢粮諸欵一曰金花一曰太倉舊餉一曰加派
新餉一曰雜項新餉一曰光祿寺廚料等銀一
曰京粮料草等銀內擬松江府中稱京粮料草
即在舊餉之中及蘇常鎮三府原係本色不開
外已上五項自崇禎四年至崇禎六年內惟鎮

江府合三年之數止除屯餉九百五十五兩一
項外已稱全完若蘇州府常州府約計猶在八
分之上似可少寬其責也乃松江府以上海疲
瘠所累總計未及六分則有司之怠玩成風誠
有難于自解者矣臣已按年按款嚴以經會職
名造冊報部為完為欠欠少欠多燦然備具諸
有司其能迯免信之
功令乎然此五款錢粮原有歲叅者截叅者會叅
者計此職名之中已多有同此款項未完在罰

俸降級之列矣伏乞
勅下該部覆議上
請其有已叅而近完者准與開復未叅而尚欠者一
體降罰雖久而已曾降罰者免其疊叅則激勸
明而
國計更有裨矣臣可勝悚息待
命之至

廵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今降職五級臣祁　謹

題為奉

旨按月奏報事據蘇松常鎮四府各將臣奉札催查

崇禎四年至六年金花太倉舊餉加派新餉雜

項新餉光祿寺廚料等銀已未完解數目并經

管職名臣覆核無異除造清冊送部查考外未

敢擅便謹題請

旨

崇禎柒年閏八月初九日具題九月初六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今降職五級臣祁　謹

題為段疋濫惡不堪有司積玩如舊懇乞

聖明亟行

申飭以儆將來以裨實用事業查崇禎五年十二月

十五日奉都察院勘劄准工部咨該署內承運

庫御馬監太監劉時登題前事于本年十月初

四日奉

聖旨近來解進段疋多粗紕不堪顯係經管員役侵

剋價料作弊搪塞好生可惡這本內驗退段数著

行駁回勒限補解即查明經手官役罰治究懲今

後俱要遵式織辦填載姓名按期解納有玩違的

指名參處該庫亦不許朦朧徇收該部知道欽此

欽遵移咨備劄前來內開松江府解到坐派段

三百六十四疋內有一百六十六疋稀鬆不堪

應發該府照數織換附解等因隨經撤行松江

府遵照另行加料僱工織解去後該臣接管節

行嚴催間續于崇禎六年六月二十日又奉都

察院勘劄准工部咨該內承運庫太監周礼題

為嚴飭一無堪用等事奉
聖旨段疋屢經申飭如何常鎮等府仍以不堪抵塞
好生藐玩着該撫按查明經管職名及錢粮有無
侵染起解曾否辦驗據實參處機匠人等俱着嚴
懲敗囬的責令追賠原價加料併工織造勒限陸
路搭解如有婪猾官胥重派小民致滋擾害者參
來盡法究治其一切規式恪遵屢旨行該部知道
欽此欽遵移咨到院備奉咨劄到臣又經嚴行
蘇常兩道查將松常鎮三府敗囬嚴造段疋着

機匠勒限追賠原價另行織造補解畫法究懲
及詳查經管各官職名開報去後至崇禎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准據蘇松兵備右布政使周汝
弼呈問得一名沈山年四十二歲直隸松江府
織染局匠招稱本府額辦歲段及本生派段造
段疋向行織造聽轉行本局仝各機戶遵照原
領花樣顏色如法織造驗解天啓七年間蒙帶
管織造錢同知仝山領銀三千五百九十二兩
二錢八分五厘七毫督造本年分歲段九百一

十三疋比山不合不行加料用心織造却將油粉搽鬆段疋鮮貯以致壓黦漬污係在官督造廳吏蔡文徵與本府在官工房吏沈文郁書手陳德儀經承各亦不合不即稟明看驗竟行封貯候解至崇禎元年又蒙帶管督造錢同知着令在官機匠陸成領銀三千四百五十三兩一錢一分七厘造段七百九十一疋又崇禎二年着令在官機匠錢敬領銀一千六百五兩一錢五分一厘造段二百六十二疋其時陸成錢敬

各不合亦將油粉掃鬆不堪段疋解貯致亦壓
顯漬污此蔡文徽與沈文郁陳德儀各又不合
不行簡驗仍復朦朧收貯續蒙本府批差別案
見監在京解戶吳道洽計雲樞盛斯際及在京
監故夏逢吉分領前段解京內夏逢吉吳道洽
會解天啓七年分段九百一十三疋領鋪墊張
一千四兩三錢計雲樞盛斯際會解崇禎元年
分段七百九十一疋領鋪墊張八百七十兩一
錢又會解崇禎二年分段二百六十二疋領鋪

整銀二百八十八兩二錢各自進京交納至崇
禎三年間蒙工部坐派改造段疋運該二千一
百七十三疋蒙行本府織造廳轉發本局前任
大使李廷槐及在官局吏金光登經管責令在
官機匠王泉吳子芳張山余文陳祿領織各宜
揀選鮮明絲料遵照頒式精造爲是各亦不合
不照式樣隨意織就粗紕不堪及花樣舛錯訛
入照式段内共段三百疋交與大使李廷槐及
金光登各亦不合不行驗看竟行封貯送蒙本

府接管織造朱通判備文牒解本府給批起解
閩比有工房在官吏褚全昌書手張思賢各亦
不合不行稟明細加辨驗將段轉解巡按陳御
史止憑驗印二百五十疋餘俱發回另織時有
在官陳叙劉光緒爲因領解驗過
犯服段疋正在起程間蒙府將前驗印過段二
百五十疋于本年四月初九日批差陳叙等一
併搭解比本局人將陳祿等續完呈印過段段
三箱共計一百一十四疋于本年五月十一日

起批仍填陳叙劉光緒姓名赶至中途將前段
箱及起解批文交與陳叙劉光緒各亦不合不
行查明徑自接解進京一併投豪工部會同署
承運庫掌印劉太監公同看驗蒙將
妃服收貯掣批記及驗两批改段共三百六十四
疋內止收過段一百九十八疋外有揷鬆不堪
花顏互異長濶不合機頭又無經織官匠姓名
驗退段一百六十六疋隨蒙本監具本題奏
聖旨近來解進段疋多粗紕不堪顯係經管員役侵

剋價料作弊搪塞好生可惡這本內驗退段數著行駁回勒限補解即查明經手官役罰治究懲今後俱要遵式織辦填載姓名按期解納有玩違的指名參處該庫亦不許朦朧徇收該部知道欽此

欽遵隨蒙本部移咨撫按案行本道備牌仰府速將驗退段疋照數織補併頭運欠數一併勒限催完刻日解驗起解仍查經手官員罰治擬匠究懲等因蒙府查將王泉陳祿張山等原領鋪墊銀二百二十四兩一錢于應領料價內扣

還貯庫行提各把到官書得織造段疋其貢之
内府則
朝廷匪頒是常其辦之有司則臣子職掌攸係詎可
苟焉已者乃松江改造段内有以花樣參錯駁
退者其將須於之體式安在有以織造粗疎駁
退者其將絲麻之紡庇謂何其參錯也則機户
王泉吴子芳張山之罪焉其紕疎也則機户余
文陳祿之罪焉以上二項解户則陳叙劉光緒
也經承之役則織造吏蔡文徵局吏金允登也

經管之官則局官李廷槐帶管織造去任同知錢永澄接管通判朱楷元也造作既不如法驗視又復欠精積玩相沿襲乖莫覺雖無侵漁之弊何辭惰慢之條蒙將王泉與吳子芳張山余文陳禄供問擬徒罪蔡文蕃金允登陳叙劉光緒各杖罪具招申蒙巡撫浙都御史許批段疋織造不堪官匠胥役確否並無侵尅情弊王泉等分別配杖是否當辜其經管官作何罰治仰道覆確二日内報又蒙巡按 祁御史詳批駁退

段疋本

旨嚴查王象等宜窮究其侵尅之弊乃但擬杖是否

敵辜至于經管各官并本有罰詒之

旨作何議擬蘇松道覆確速行詳報以使具

題織隨蒙本道轉行本府方知府覆審得段疋不

堪此有司之責織造自有當官可脫然事外者

就此推求又寧直織造承行為有罪也府吏府

書又何逭于奉公不恪之辜至于支領發報原

無侵尅覆審真確非敢含糊着帶管織造同知

錢永澄已經物故其接管驗辦通判朱啓元難
免恭罰蒙將王泉等俱照原擬具招呈蒙本道
覆看得松江府崇禎三年分改造段疋已完者
僅三百六十四疋而違式不堪者已有一百六
十六疋非花樣舛錯則紕鬆短狭以惟止
上供而怠玩從事王泉等經手織造之人安所逃罪
第侵尅情弊屢審稱爲烏有應與吳子芳張山
余文陳祿各計贜配贖亦當厥辜織造通判朱
啓元與去任管司大使李廷槐並有經管之責

詎可慢不經心徑付與承吏收管乎惟蔡文鐵
為織造廳吏金允登與該府承行吏書褚金昌
張思賢並擬杖贖而蔡文鐵金允登杖未盡法
仍擬褫役示懲陳叙劉光緒濫行接解并擬折
杖退回段疋勒限王泉等五名于二月終織完
呈驗如式督令赶解如再違延從重究處其去
任李廷挽紀過通考具招通呈撫按二院照詳
間比吳道洽在京又不合將原領批內歲造段
盜賣八十疋夏逢吉盜賣段七疋私自逃歸吳

道洽又不合將鋪墊張一千四西三錢恣行花
費致蒙工部及掌承運庫印周太監查出虧少
數目并段疋驗係不堪盡數駁回題奉
明旨將吳道洽許雲拫監禁在京仍咨行撫按解仰
松江府嚴提逃犯夏逵吉差役押解赴部收審
訖又蒙巡按邦御史憲牌為歲段一無堪用等
事奉都察院勘劄准工部咨該承運庫太監周
禮題前事奉
聖旨段疋屢經申飭如何常䪸等府仍以不堪抵塞

好生藐玩着該撫按查明經管職名及錢粮有無
侵染起觧曾否辨驗據實參處撥匠人等俱着嚴
懲駁回的責令追賠原價加料併工織造勒限陸
路搭觧如有姦猾官胥重派小民致滋擾害者叅
來盡法究治其一切規式悉遵屢旨行該部知道
欽此欽遵內開退回松江府歲造紵絲一千九
百六十六疋等因備行蘇松兵粮道周布政使
併行本府即查駁回歲造紵段因何又以不堪
搪塞查明經管職名錢粮有無侵染起觧曾否

辦驗併嚴提經手織造機匠人等逐一嚴究與
王泉等一案稟成一招其兩次經官明開
議罰確招解道以憑親審等因蒙府嚴提解户
吳道洽計虛捏夏逵言盛斯滌家屬追比杠墊
張兩一面拘提山等一干人犯解蒙本府署印
贊粮張同知蒙審得嚴改造段疋乃
上供之物已須有絲縷花樣顏色長濶規式何機匠
沈山陸成錢款王泉吳子芳張山余文陳祿敢
以粗糙絲縷任意織造顏色花樣長濶違式且

率多油粉掃鬆致有歷照漬污又未織載姓名
不堪段疋混入合式段內進鮮困而簡出奉
旨駁查雖屢經嚴訊原無剋料之情例應追賠原價
如式價造照數補供沈山陸成錢敬王泉吳子
芳張山余文陳祿既以虧損財物難免坐贓加
等之條蔡文儀全允登楮全昌沈文郁不行稟
明驗視合坐有違
制書之律陳德儀張思賢陳叙劉光緒史于恩基其
如奉公不謹何均應論杖分別贖折至經承督

造解同知朱通判咸有典守之責跦于點驗例亦應罰及查解同知業已物故應否免罰總候

題

請定奪非卑職擅敢擬議也具招呈蒙蘇松兵備周布政使覆看得歲段改段前後有兩案歲段則沈山陸成解敔諸人領造而經承者府吏沈文郁書手陳德儀也其改段係王泉吳子芳張山陳祿余文領造而經承者府吏褚金昌書手張恩賢也至于局官李廷挹局吏金光登織造廳

吏蔡文鐵則舉歲改段而並經承者也
上供急需自應凜奉遵行乃違式不堪粗秕抵塞雖
無侵染何辭欺玩應將王泉吳子芳張山佘文
陳祿沈山陸成錢敬並擬親徒其蔡文鐵全允
登沈文郁褚全昌俱贖杖張思賢陳德儀興滸
戶陳叙劉光緒俱折杖若經管各官查同知錢
永澄已經病故大使李廷槐久已去任通判朱
啓元經管驗解伏候憲裁其駁回段疋見經該
府着各機匠加料換織勒限起觧並未敢重派

小民以滋擾官取問罪犯議得沈山等所犯沈
山陸成錢敬王泉吳子芳張山余文陳祿各除
輕罪不坐外俱合依織造段疋粗糙紕薄不堪
及應改造併計所損財物重者坐贓論加二等
五百貫罪止律各杖一百徒三年蔡文歲全允
登褚全昌沈文郁俱依凡奉
制書有所施行而違者律各杖一百陳德儀張思賢
陳叔剴光緒俱依不應得為而為之事理重者
律各杖八十俱有

大誥減等沈山陸成錢敬王泉吳子芳張山余文陳祿各杖九十徒二年半蔡文鐵全光登褚全昌沈文郁各杖九十陳德儀張思賢陳叙劉光緒各杖七十蔡文鐵全光登褚全昌沈文郁俱係吏照例納米張思賢陳德儀陳叙劉光緒審俱稍有力照例納工價各折銀贖罪沈山陸成錢敬王泉吳子芳張山余文陳祿俱無力各照例免杖定撥衝要驛遞照徒年限擺站滿放供明陳泉曾振鍾各還役查得鮮户吳道洽計雲插

夏逢吉盜斯際因侵費墊銀盜賣官段事發現
監在京應聽候重歸結照出供明人兑紙外王
泉吳子青張山余文陳禄陳叙劉光緒俱告紙
蔡文徵全光登褚全昌沈文郁俱官紙各該納
銀二錢五分沈山陸成錢敬陳德儀張思賢各
民紙銀一錢二分伍厘蔡文徵全光登褚全昌
沈文郁各贖罪銀四兩五錢陳德儀張思賢陳
叙劉光緒各罪銀一兩三錢五分俱追貯庫聽
候類解濟邊取庫收收管附繳其夏逢吉吳道

洽領天啓七年分扛墊銀一千四兩三錢計實掘盜斯隆領崇禎元年分扛墊銀八百七十兩一錢又領崇禎二年分扛墊銀二百八十八兩二錢各嚴拘家屬監候勒限比追勘變家產貯庫聽候追完段疋給領解京其沈山等原領天啓七年分料價銀三千五百九十二兩二錢八分五厘七毫陸成原領崇禎元年分料價銀三千四百五十三兩一錢一分七厘錢敬原領崇禎二年分銀一千六百五兩一錢五分一厘俱

合照數追出加料併 工織造精美段疋勒限償
完陸路搭觧其改段鋪墊銀二百二十四两一
錢已經追還貯庫退田段一百六十六疋着令
王泉吳子芳張山余文陳祿照式織完送織造
廳驗明收貯候類觧撫按驗印遵照二運附搭
起觧具駁回裁段候到府日發各機匠收領絲
文鐵全充登吏役革退追制塗抹附卷等因具
招轉呈到臣該臣謹會同巡撫應天等府地方
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張國維看得

上供段疋屢奉
明旨嚴申益必期絲縷之縝密顏色之鮮明花樣規
制之合式而今松江府織辦蔵段一千九百六
十六疋盡經駁回又改段三百陸拾肆疋亦簡
退一百六十六疋受值悤事按法而数其罪有
不能以辭者吳查承織蔵段者機匠為沈山陸
成錢致辭户為吳道洽計雲樞盛斯際夏逢吉
承織改段者機匠為王泉吳子芳張山佘文陳
禄辭户為陳叙剣光緒而承行吏書則為蔡文

織沈文郁陳德儀全允登褚全昌張思賢雖屢
經駁究未有侵尅情弊而踈玩至此分別徒杖
勒限追賠皆法之所不容貸者也至于發張織
段當日經手督追者為帯管同知役永澄已經
物故外若接管性任通判朱啓元亦有辦驗起
解之責乃辦驗欠精致起解不終其事雖罪在
督追而亦不能不分其過與管局去任大使李
廷槐相應遵奉
明旨量加罰治者也其所奉駁退及原未完段疋節

行嚴督據報有已經緝究見貯在府者臣已另
疏題
報若吳道洽夏逢吉等侵欠段匹一面將家屬羈
比照部文見解在京聽另審結既經該道覆詳
前來除前招紙罪共銀二十六兩七錢七分五
厘類解充餉外相應具
題伏乞
勅下該部覆議
上請施行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今降職五級臣祁　謹

題為陵疋不堪等事據蘇松道招詳松江府織户沈山等織陵粗紕依律並配觧户陳叙等不應經承蔡文識等違

制各杖督造同知錢永澄已故接管通判朱啓元大使李廷槐辨驗欠精相應量罰未敢擅便謹題

請

旨

崇禎七年閏八月初九日具題九月初六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